上海市气象局高校毕业生补充招聘公告

为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按照2021年度上海市气象局事业单位高校毕业生招聘计划，现发布补充招聘公告：

**一、招聘计划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序号** | **用人单位** | **拟安排岗位** | **专业** | **学历** | **需求数** |
| 1 | 中国气象局上海台风研究所 | 数值预报 | 气象类 | 博士研究生 | 1 |

**二、应聘人员基本要求**

1、国内普通高等院校2021年应届博士研究生毕业、博士后出站人员及按国家规定的二年择业期内的人员，毕业报到时需同时具备相应学历毕业证、学位证和就业报到证及其它相关手续证明。

2、具有博士学位的2021年毕业海外留学归国人员，报到时需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。

3、符合岗位专业需求。

4、身体健康（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》）。

**三、招聘工作相关流程**

1、网上报名

请有意申报上述职位的人员如实填写**个人简历WORD电子版**（见附件1，小于30M）、**应聘信息统计表**(见附件2)（附件1、附件2均不压缩），并于**7月30日**前发送到[smsrsc@163.com](mailto:smsrsc@163.com)电子邮箱。邮件的主题名和2个附件的文件名请务必分别统一编写为“**岗位序号**-**用人单位-应聘岗位-所学专业-姓名**”。个人简历按照附件模板填写，应聘人员务必按要求投递并确保信息完整准确。以上申报材料如未按照指定格式填写，将视为投递无效，不予考虑。**所学专业必须包含在《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》（见附件3）内，且名称完全一致方可报名。**

2、初审

以发送至**smsrsc@163.com**邮箱的应聘报名材料为依据并按照相关要素标准进行初审，确定进入面试的人员名单。

3、面试（8月中旬左右）

组织对进入面试名单的人员进行面试，具体要求将另行通知。

4、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并体检。

5、公示并报上级批准后，签订聘用合同。

备注：以上各节点时间可能略作调整，具体以公布时间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热忱欢迎有志于上海气象事业的同学踊跃报名！

咨询电话：**021-64391001**

电子邮箱: **smsrsc@163.com**

上海市气象局官网：<http://sh.cma.gov.cn/>

上海市气象局微信公众号：

上海市气象局

2021年7月21日